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2014-036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公司拟通过现金认购方式非公开发行股票，以补充流动资金，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于2014年10月16日发布了《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于2014年10月16日起开始停牌。

鉴于公司于2014年7月30日发布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未来3个月内不会策划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时间条件尚不成熟，公司决定终止筹划该事宜。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10月22日复牌。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A股证券代码:601818 A股证券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4-043
H股证券代码:6818 H股证券简称:中国光大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辞任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监事陈爽先生因工作原因,于2014年10月21日向本公司监事会提交辞呈,辞去本公司监事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陈爽先生的辞职自辞呈送达本公司监事会时生效。

经陈爽先生确认,其与本公司监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本公司股东。

本公司监事会谨此对陈爽先生在其任职期间为本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编号:临2014-082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8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6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8月23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4-067)。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于2014年9月22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的“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乾元’保本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23日到期，及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9,500万元购买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0月20日到期。

截止公告日，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是人民币33,500万元，在董事会审批的人民币5.6亿元范围内。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南京熊猫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信技术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信装备产业化项目”于2014年10月20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1年，预定期收益率为4.10%。该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1.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4年第192期

2.产品编号:JS012014192035D01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认购金额:通信技术公司认购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6.客户预期最高收益率:4.10%(产品存续期间,中国建设银行保留根据市场情况不定期调整产品预期最高收益率的权利,并至少于产品新的预期最高收益率启用前两个工作日公布。)

7.产品收益及计息规则:根据客户的投资本金,每笔投资本金的投资天数及实际的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募集期内按照活期存款利率计息,募集期内的利息不计入投资本金。

8.产品成立日:2014年10月22日

9.产品期限:35天

10.产品到期日:2014年11月26日

11.投资范围: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将在中国建设银行指定多家下属分支机构销售,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

12.提前终止:在产品投资期间,中国建设银行有权单方面终止。中国建设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时,将提前2-3个工作日以公告形式通知客户,并在提前终止后3个工作日内向客户返还投资本金及部分收益,应得收益按实际理财期限及实际收益率计算。

13.理财产品到期本金及收益支付:客户将有产品至产品到期日,客户的理财本金和相应的收益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中国建设银行于产品到期后1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本金和收益划转至投资者协议约定账户,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管理放在首位,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控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经营。

2.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于2013年8月26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0,000万元购买“蕴通财富”日增利120天”,期限12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8%。该理财产品已于2013年12月25日到期。

4.公司于2013年8月26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0,000万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175期”,期限9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5.1%。该理财产品已于2013年11月27日到期。

5.公司于2013年8月29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多财富班车1号”,期限3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该理财产品已于2013年9月20日到期。

6.公司于2013年9月26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期限91天,预定期收益率为5.1%。该理财产品已于2013年12月30日到期。

7.公司于2013年11月2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理财产品,期限3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该理财产品已于2013年12月27日到期。

8.公司于2013年12月1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和会街分部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5,000万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理财产品,期限31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6%”。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月2日到期。

9.公司于2013年12月21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5,000万元购买“蕴通财富”日增利90天”,期限9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月20日到期。

10.公司于2014年1月24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和会街分部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5,000万元购买“蕴通财富”日增利90天”,期限9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5.8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2月11日到期。

11.公司于2014年2月11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7,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3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1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3月11日到期。

1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于2014年2月12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6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5月7日到期。

27.公司于2014年7月15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8,4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1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3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8月15日到期。

28.公司全资子公司于2014年7月1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32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4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8月16日到期。

29.公司于2014年8月11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5,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31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0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2日到期。

30.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于2014年8月22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4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23日到期。

31.公司于2014年8月23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4,5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24日到期。

32.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协议,委托投资协议。委托投资的资金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投资于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为91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9%。

33.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于2014年9月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9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70%。

34.公司于2014年9月12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9,6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均为4.50%。

35.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9,5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6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36.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5.0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37.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1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3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38.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32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4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39.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3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40.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41.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42.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43.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44.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45.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46.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47.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48.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49.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50.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51.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52.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53.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54.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55.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56.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57.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58.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59.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60.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60天,预定期收益率为4.5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

61.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